

# 美和科技大學



觀光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溫泉與海洋產業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制定

##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溫泉與海洋		
	英文	Spa and Marine Industry		
適用學制	二技	必選修	選修	
適用部別	進修部	學分數	2	
適用系科別	觀光系	學期/學年	2/114	
適用年級/班級	四年級/二技觀四甲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無	

## 2. 觀光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專業職能	就業途徑	職能
	旅館管理	
		P2 執行旅館房務業務，維持旅館環境整體清潔。
		P3 執行旅館餐飲業務，確保提供客戶高品質餐飲服務。
		P4 整合旅館內部不同部門與事業單位的執行功能，以提供客戶高品質服務。
		P5 分析資訊以規劃、執行行銷活動，推廣旅館業務。
		P6 確保顧客和財產受到保護，以降低損失和法律責任。

##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課程	職能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旅館管理		P1 執行旅館客戶接待與服務業務。 P2 執行旅館房務業務，維持旅館環境整體清潔。 P3 執行旅館餐飲

	業務，確保提供客戶高品質餐飲服務。	
--	-------------------	--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首先從認識溫泉起頭，帶領學生從溫泉的定義、種類入門，介紹台灣與世界各國擁有溫泉的國家的區別，分析台灣溫泉開發的進程，接著說明政府頒訂與溫泉相關的各項法規。接著陸續介紹與溫泉產業相關的行銷、健康保健、安全衛生、旅館管理…等，帶領學生從各個角度切入，進一步認識溫泉產業在台灣的發展。另將原住民族溫泉獨立出一章節加以介紹，探討原住民溫泉資源的永續發展以及將溫泉產業結合為部落人文與自然環境的特色之一。最後對於溫泉的保育與未來發展提出許多的分析、見解，發揮溫泉的多元性與價值。

### 4.1 知識面向：

- 4.1.1 理解溫泉的定義、分類與形成原理
- 4.1.2 認識台灣與各國溫泉特色與差異
- 4.1.3 掌握台灣溫泉產業發展歷程
- 4.1.4 熟悉《溫泉法》及相關法規制度
- 4.1.5 了解溫泉結合行銷、健康、旅館管理與永續發展之概念

### 4.2 技能面向：

- 4.2.1 分析不同溫泉類型與市場定位
- 4.2.2 規劃溫泉旅遊與相關服務產品
- 4.2.3 應用基本行銷與顧客體驗設計能力
- 4.2.4 具備安全管理與問題處理能力
- 4.2.5 能整合在地文化與永續資源進行規劃

### 4.3 態度與價值面向：

- 4.3.1 建立專業服務與顧客導向思維
- 4.3.2 重視溫泉資源保育與永續發展
- 4.3.3 尊重原住民族文化與在地特色
- 4.3.4 培養合法經營與產業責任感
- 4.3.5 建立溫泉多元價值（觀光 × 健康 × 文化）認知

## 5. 課程描述

### 5.1 課程說明

本課程以有系統、理論與實務兼具的架構，對於溫泉產業經營管

理的範疇、特性與管理作全面性的介紹。了解溫泉的歷史、泉質及其療效功能等；並介紹海洋產業進而學習利用溫泉、海洋活動來療養人體之身、心、靈以達到健康的最後目標。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教學大綱與課程說明	M(P1,P3)	2
2	認識溫泉/溫泉分類	M(P1,P3)	2
3	世界溫泉發展概論	M(P1,P3)	2
4	台灣溫泉開發	A(P4,P5)	2
5	台灣溫泉開發	A(P4,P5)	2
6	溫泉法規與開發	A(P2,P4)	2
7	溫泉相關產業/溫泉健康保健運用	A(P2,P4)	2
8	溫泉法規與管理	A(P4,P5)	2
9	期中考		2
10	影片欣賞/溫泉行銷	A(P4,P5)	2
11	溫泉旅館管理/溫泉安全衛生	M(P1,P2)	2
12	原住民族溫泉	A(P4,P5)	2
13	溫泉保育與未來	A(P5,P6)	2
14	海洋之窗-海洋博物館以及它們所連結的海洋世界	A(P4,P5)	2
15	溫泉與海洋產業的經營	A(P4,P5)	2
16	畢業考		2
17	海洋之窗-海洋博物館以及它們所連結的海洋世界	A(P4,P5)	2
18	海洋之窗-台灣的海洋故事書		2

### 5.3 教學活動

5.3.1 口頭講授。

5.3.2 溫泉與海洋產業相關之輔助影音產品欣賞與解析。

## 6. 成績評量方式

6.1 期中成績 30%：筆試、作業或書面報告。

6.2 期末成績 40%：筆試、作業或採書面報告。

6.3 平常成績 30%：含出席率、學習態度、繳交報告或作業等。

6.4 各項成績比率得由授課老師彈性決定，惟授課老師須於學期初向任教班級詳細說明成績計算方式並填入教學計畫表；必要時，授課老師得依學校成績計算相關規定調整，並公告週知。

## 7. 教學輔導

###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7.1.1 成績欠佳之學生：凡學習成效不佳、動機不強之學生，特別提醒外並於安排於課輔時間了解原因並輔導，同時強化學生於報告及討論等平時成績的參與及重視。

7.1.2 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了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指導其深入相關領域知識的追求。

7.1.3 學習進度落後，以及期中考和成績低於 60 分的同學，依「美和科技大學學生課業及考照輔導辦法」，配合教師發展中心、成績預警制度進行輔導。

###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與補救教學的實施方式：

補救教學：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

###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輔導時間：輔導老師聯絡方式：由學生自行提出，與授課教師協商安排。藉由下課時間自由交談，了解其學習成效。作為內容修正之參考。

◆ 輔導老師聯絡方式：

(1). 授課教師：林儀雯

(2). 校內分機：無

(3). 授課教師 email：zoe098752@gmail.com

(4). 教師研究室：無